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3-072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网络交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首旅酒店”)于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16: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举办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总经理孙坚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向荣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段中鹏先生等参会人就投资者咨询和关注的问题做了回复,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请问贵公司与凯悦集团合作开发的逸扉酒店是否进入了快速成长期,未来酒店规模和盈利预期如何?

答:逸扉酒店开创了酒店业界本土龙头与国际知名集团合资发展新品牌的先例,其数字化、社区化属性深受消费者认可,公司通过持续打造功能性空间、引入社区化的生活场景为宾客带来了独特的住宿体验。自2023年开业以来,逸扉酒店发展迅速,截至3季度末,全国已开业加储备店近100家。未来,逸扉酒店会继续加快开拓,以实现高质量发展。

2、请问明年预期的业绩与今年相比如何?

答:2023年前三季度,国内商务出行及休闲旅游需求稳步复苏,进入暑期旺季以来,受研学、亲子、避暑、康养、度假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旅游需求高涨,带动公司酒店出租率同比快速恢复,公司紧抓销售旺季契机,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多措并举提升酒店经营业绩。今年国庆长假期间,公司延续了强劲的经营恢复势头。

2024年公司将通过进一步积极落实战略规划,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化经营管理,提升服务品质,力争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

3、能回答你们前十大股东大约的持股成本吗?

答:公司控股股东首旅集团持有的股份是不同时期(IPO 、定向增发、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增加的,作为控股股东,首旅集团会持续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对公司未来发展坚定信心。前十大股东中其他股东不同时期进入公司,市场情况变化较大,未知其他股东持股成本。

4、亚朵酒店推出的床上用品获得不错的效益,酒店在这方面有一定品牌优势,请问贵公司是否考虑过推出相关的产品,挖掘品牌价值以寻求新的盈利点?

答:目前,公司针对会员已推出了“优选商城“零售业务,并布局了拥有“全球正品”和“零关税到家”两大特征的“首免全球购”平台,为会员提供住宿以外的新价值。在此基础上,公司会继续挖掘与酒店场景相关的新零售业务机会。

5、锦江集团、华住集团通过收购兼并或引入国外品牌的方式在开店数量上遥遥领先,请问贵公司在原有品牌深耕的基础上,如何推出更具竞争力的品牌来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

答:未来品牌价值将成为行业长期发展的根本核心之一,公司始终坚持打造品牌价值这一显著优势,朝着产品价值、服务体验、生活价值三大方向持续推动品牌价值提升。公司积极推进经济型、中高端、高端等现有品牌产品更新迭代,以打造“年轻化、时尚化”的酒店品牌形象。此外,公司通过持续创新和合作,打造“高颜值、个性化、交互性”酒店产品,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住宿需求。2023年,公司通过收购北京诺金及安麓酒店管理公司的股权,进一步丰富了高端品牌管理矩阵。

6、贵公司先后推出了新版的扉缦酒店,如家4.0等换代产品,但开店数量上推进似乎不太理想,请问公司在推出新一代产品后,如何提高开店数量以缩小和华住等品牌的差距?

答:针对消费升级趋势和客群需求的变化,公司适时推出经济型和中高端迭代新品,打造年轻化、时尚化、智慧化的酒店品牌形象;同时,公司通过进一步扩充开发团队、加大激励力度、优化开发政策,全力推进全品牌、全域开发,并持续下沉至三线及以下城市,不断提升酒店规模,稳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7、据媒体报道首旅集团投资的位于北京房山的大熊猫公园将于2024年开园,预计引入50只大熊猫,此项目预计会带来大量的客流,请问贵公司是否对些项目提前布局,房山未来还要引入乐高乐园,贵公司是否提前布局房山的酒店服务业务?

答:公司酒店产品中有休闲度假品牌,积极拓展布局该品类酒店产品是公司规模发展中的一部分。

8、贵公司曾提出过3千万店的目标,3年已过这个目标并未实现,请问贵公司未来是如何保障在净开店上不断增长,是否考虑过通过收购兼并的方式实现万店的目标呢?

答:由于过去三年特殊的事件影响,公司的发展速度有所放慢,但战略推进的决心不变。从2023年开始,公司将充分发挥行业领军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抓住市场形势好转机遇,继续坚定不移地推进“发展为先、产品为王、会员为本、效率赋能”四大核心战略,不断提升酒店规模,积极关注外延式发展机会,稳步提升公司市场份额。

9、今年全年业绩是不是能扭亏?淡旺季情况如何?

答:2023年前三季度已经实现大幅度盈利,详见公司第三季度业绩报告。今年,国内商务出行及休闲旅游需求稳步复苏,进入暑期旺季以来,受研学、亲子、避暑、康养、度假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旅游需求高涨,带动公司酒店出租率同比快速恢复,公司紧抓销售旺季契机,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多措并举提升酒店经营业绩。

10、今年5月收购北京诺金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明年会不会继续收购新公司?

答:公司收购诺金酒店管理公司是为解决同业竞争事项。未来,公司将以进一步秉承公司战略发展,积极关注行业发展信息,通过多种形式做大市场规模。

11、明年对中高端及经济型酒店运营管理投入方面有怎样新规划?侧重点会放在哪里?

答:公司将加速推进酒店的数字化应用,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数字化技术,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效率,持续推动智慧化酒店建设,积极落地各项智慧场景,进一步提升宾客体验满意度。酒店运营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因时因势推出多样化的营销活动,结合AI收益管理工具的使用,及时准确预测客房流量并对价格管理进行辅助决策,实时捕捉市场收益机会。

12、公司景区经营业务经营情况怎样?是否会加大投入?

答:南山景区是公司5A级别景区,长期以来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特别是2023年经营收入和入园人数都有了较大幅度增长。未来公司将适时加大投入,培育景区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景区业绩持续稳定增长。

13、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到,要推动消费从疫后恢复转向持续扩大,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积极培育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国货“潮品”等新的消费增长点。请问在政策利好下,公司有何施展空间,有什么挖掘消费潜力的举措?

答:公司将积极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精神,培育消费市场,推动消费动力,提供好的产品,做好全方位服务。做到绿色消费,健康消费,促进国内经济增长落实到实处。

14、很认可如家的品质,请问海外有加盟吗?

答:公司目前在境外有两家酒店是委托管理,分别是:白俄罗斯明斯克北京饭店(建国品牌管理),和蒙古国乌兰巴托的乌兰巴托可汗宫凯宾斯基酒店(凯燕管理)。

感谢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本次举办的网络交流说明会,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四大核心战略,做大做强主业,全力打造新时代精彩生活方式服务生态圈。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3-126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情况概述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1)。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前:

注册资本:伍亿壹仟壹佰伍拾肆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整

变更后:

注册资本:伍亿壹仟壹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捌拾壹元整

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主要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4017492XD

名称: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

注册资本:伍亿壹仟壹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捌拾壹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6月21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11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备查文件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3-103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14:30在新厂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2023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晓莉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高学敏先生、杜守颖女士、袁雄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豁免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不再提前三日发出会议通知,决定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转让无形资产价格调整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暨大基因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暨大基因”)于2020年10月28日与广州市力鑫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鑫药业”)签订《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约定将暨大基因持有70%权益的“重组人角质细胞生长因子-2滴眼液”临床前研究所获项目成果以1,450万元的价格转让至力鑫药业(上述进展已在2020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截至目前暨大基因仅收到第一笔转让款170万元。

该项目成果转让至力鑫药业后,项目研发进度缓慢,且因相关政策的变更,临床前研究的部分工艺技术已不符合目前现有政策要求,受让方研发进展难以达到原合同付款节点。

为了收回部分款项,暨大基因与力鑫药业、广州力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鑫科技”)协商一致,拟签订《技术转让(专利权)补充合同》,约定力鑫药业将原合同下的全部权利义务转让给力鑫科技,并将“重组人角质细胞生长因子-2滴眼液”临床前研究所获项目成果转让价格由1,450万元调整至800万元,则力鑫科技后续需支付暨大基因转让款630万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以上议案中,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3-055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四流中支路2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青林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70,250,6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83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0,141,7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765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2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2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08,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26%。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0,250,6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8,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0,250,6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8,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3-056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2023年12月21日,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4.会议主持人:赵先民。

5.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同意选举马兰瑞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3-057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马兰瑞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同意选举马兰瑞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马兰瑞女士个人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附件:

马兰瑞简历

马兰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民盟盟员。1996年7月至2004年9月,任临沂公安干部中专学校助理讲师;2007年7月至2008年1月,任山东铭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年2月至2008年6月,任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科员;2010年11月至2013年8月,任华通集团派驻新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13年9月至2014年6月,任青岛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5月,任青岛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青岛华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22年8月, 任青岛华通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2021年3月至今,任青岛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至今,任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2月至今,任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兰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3-77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温州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自合作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属于合作框架协议,为四方总的合作原则,对于具体项目所涉合作事宜,由四方(含四方指定关联公司)在本协议相关条款的基础上,另行签署具体协议进行明确,具体合作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协议对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不会产生直接影响,本协议的签署将有助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为全面服务国家“3060”战略落地及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目标,加强合作各方在新型电力系统背景下新能源开发及消纳、共享储能规模化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新型灵活性调节资源与技术等领域的合作,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能楹”或“乙方”)近日与国能(浙江温州)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以下简称“丙方”)和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丁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赢发展”的原则,就高效务实开展温州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合作达成一致,共同签署《温州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

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1、甲方名称:国能(浙江温州)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1MA2L5TT51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国新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郭溪街道繁盛路217号504室(创助)0038号(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1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气设备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水资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固体废物治理;供冷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通用设备修理;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与国能(浙江温州)能源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国能(浙江温州)能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丙方名称: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145049294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俊健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立交桥边)

注册资本:37993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电力直供、趸售输变电工程安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与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丁方名称: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143031875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葛军凯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朝晖八区

经营范围:服务:发电、输电、变电、配电、智能电网、节能、环保的技术服务、技术研究、技术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电力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行、维护,电力技术培训服务,电力计量技术服务;电力信息系统集成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与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国能(浙江温州)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能楹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

丁方: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合作内容:四方针对温州电网调节能力不足的现状,面向分布式新能源可靠性、灵活性不足的问题,通过共同推进温州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落地,解决新型灵活资源或主体的市场机制、并网接入、调控优化、检修协调等问题,应用所开发的关键技术,实现经济与科技示范效应。

2、预期成效:建设15兆瓦/60兆瓦时山体式重力储能电站,预计总投资3.48亿元,创新结构、动机构等设计方案,优化智能算法,提高并网特性,项目整体成果达到国际先进及以上水平。

3、合作模式:甲方负责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的投资;乙方积极参与提供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实施方案设计、科技项目申报、研发及相关采购、科技成果落实,积极参与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的总承包(同等条件下,优先由乙方总承包);丙方积极协助甲乙双方推进项目系统接入及并网工作,在服从电网统一调度的前提下,协助甲方提升项目的调用时间;丁方负责重力储能项目的涉网试验、振动调整、能量管理和调试支持等方面工作。

4、本协议属于合作框架协议,本协议为四方总的合作原则,四方一致同意,对于具体项目所涉合作事宜,由四方(含四方指定关联公司)在本协议相关条款的基础上,另行签署具体协议进行明确。

5、本协议合作期限为五年,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算。

四、合作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作将充分整合各方优势资源,致力于首个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的建设,共同推进建设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示范区。在本次合作中,公司将作为项目EPC总承包商,积极参与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设计、科技项目申报、研发及相关采购、科技成果落实,积极参与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力争将温州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打造成全国首台套产品及国家示范项目。公司将以此合作为契机持续创新重力储能商业模式,扩大新能源业务盈利空间,拓展重力储能技术应用场景和潜在市场。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环保+新能源”双引擎驱动战略的发展方向,将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对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2、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属于合作框架协议,为四方总的合作原则,对于具体项目所涉合作事宜,由四方(含四方指定关联公司)在本协议相关条款的基础上,另行签署具体协议进行明确。公司将根据合作事宜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四方共同签署的《温州山体式重力储能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3-05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5日(周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5日

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5日(周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C座3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第2-4项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信函方式(包括电子邮件和快递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8日(周一)9:00-17: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C座33层

(四)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当持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当持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境外股东提交的登记材料为外文文本的,需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五)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万丽 王宁

联系电话:0755-82707766

电子邮箱:IR@chinalin.com

收件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C座33层

(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者出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45

2、投票简称:华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5日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45;股票简称:华林证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权限为: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提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件。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和性质: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3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附注:

1、在“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处,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请填写身份证号码,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请填写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还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7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后)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3年12月25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3年12月9日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3年12月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5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0日。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12月20日,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2号A幢A101室-A105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具体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披露情况

议案1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和持股凭证。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建议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

传真电话:0757-86252172。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2号A幢A101室-A105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2号A幢A101室-A105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公司证券部联系人:何建锋

联系电话:0757-86256351

传真号码:0757-86252172

电子邮箱:zhengquan@st-sat.com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91;投票简称:遥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

2、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已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8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经核查,发现部分内容存在差错,现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30;

更正后: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3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避免出现类似问题。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